

国环评证乙字第 1983 号



# 苏州市西环高架南延工程

# 环境影响报告书

(简本)

**建设单位：** 苏州市西环高架南延工程建设指挥部

**编制单位：** 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

# 目 录

<b>第一章 工程概况</b> .....	<b>1</b>
1.1 项目地理位置与建设背景 .....	1
1.2 推荐方案 .....	1
1.3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	3
1.4 产业政策和规划相符性分析 .....	4
<b>2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现状</b> .....	<b>5</b>
2.1 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 .....	5
2.2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 .....	8
<b>3 环境影响预测及拟采取的主要措施与效果</b> .....	<b>9</b>
3.1 污染排放源强分析 .....	9
3.2 环境保护目标 .....	12
3.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预测评价 .....	17
3.4 污染保护措施及技术经济论证 .....	21
3.5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	24
<b>4 公众参与</b> .....	<b>27</b>
4.1 环评信息网上公示 .....	27
4.2 现场调查 .....	28
4.3 公众参与调查中提出的几个主要问题的答复 .....	30
4.4 公众参与调查结论 .....	30
<b>5 评价结论</b> .....	<b>31</b>
<b>6 联系方式</b> .....	<b>32</b>

# 第一章 工程概况

## 1.1 项目地理位置与建设背景

### 1.1.1 项目地理位置

苏州市是我国的历史文化名城和重要的旅游城市，是长江三角洲重要的中心城市之一；位于江苏省南部，东临上海，南接浙江，西抱太湖，北依长江。苏州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1° 19'，东经 120° 37'。全市面积 8488.42 平方公里，丘陵面积 225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2.7%，水域面积 3609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42.5%。

西环高架南延快速化改造工程位于苏州市苏中区，起点位于石湖西路与友新路交叉点，路线沿友新路向南至吴江区江陵路。其中，友新路与吴中大道交叉节点立交已纳入吴中大道快速化改造项目研究范围。

### 1.1.2 项目建设背景

随着苏州市内环及部分放射状快速路的建成运营，快速路网逐步形成，内环快速路承担着全市各重要组团之间的快速出行需求，路段已超饱和运行，上下匝道早晚高峰期间拥堵日趋严重。为加强中心城区与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湖新城、吴江市区等各组团之间的沟通和联系，完善中心城区快速路网体系，有必要尽快启动西环高架南延工程。

## 1.2 推荐方案

西环高架南延（石湖西路至江陵路），桩号范围 K3+030.0~K11+912.6，路线里程约 7.433km（已扣除吴中大道立交节点范围约 1.45km，该节点立交已纳入吴中大道快速化改造项目）。本项目沿线包括吴中的中心城区、越溪城市副中心、太湖新城等。

本次工可研究范围北起石湖西路与友新路交叉口，南至江陵路，全线主要分为三段：

北段，由石湖西路→先锋路→澄湖西路→蠡墅北街→蠡墅南街→吴中大道，桩号范围 K3+030~K5+050，路线里程约 2.02km；

中段，由吴中大道→兴昂路→苏街→小石湖路→吴山街→文溪路→绕城高速，桩号范围 K6+500~K8+268，路线里程约 1.768km；

南段，由绕城高速→前珠路→天鹅荡路→友翔路→东太湖路→江陵路，桩号范围 K8+268~K11+912.6，路线里程约 3.645km。

表 1.2-1 西环高架南延工程路线方案表

路段	桩号范围	道路型式	原路基宽度(m)	路基宽度(m)	路线长度(km)	备注
北段（石湖西路至吴中大道）	K3+030~K5+050	主路高架+地面辅道 (主辅均双向六车道)	55.5	55.5	2.02	主线维持现状 辅道改造
中段（吴中大道至绕城高速）	K6+500~K8+268	地面主辅车道 (主八辅六)	80.5	80.5	1.768	主线维持现状 辅道四扩六
南段（绕城高速至江陵路）	K8+268~K11+912.6	主路高架+地面辅道 (主辅均双向六车道)	33	52.0	3.645	主线高架、辅道拼宽改造
合计	K3+030~K11+912.6	-	-	-	7.43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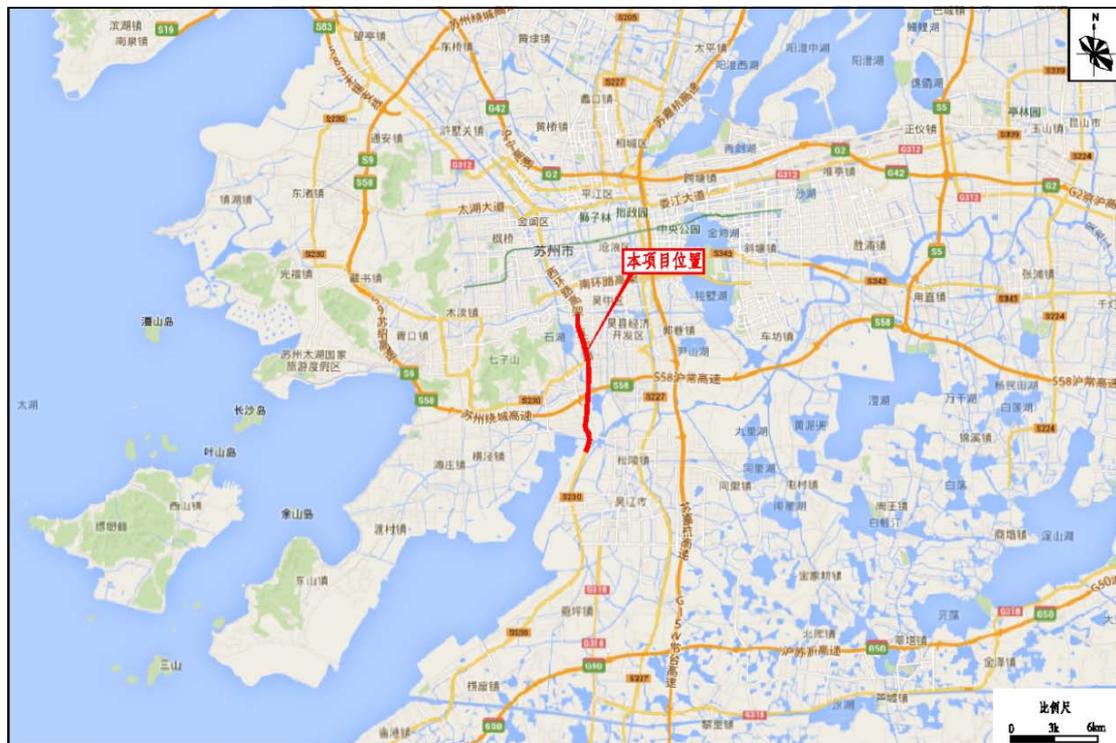


图 1.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1.3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表 1.3-1 主要技术指标及工程数量表

序号	项目及费用内容		单位		
1	道路工程		km	7.433	
2	桥梁工程				
(1)	高架主线桥		m/座	3372.5/1	
(2)	上下匝道桥		m/座	1809.7/6	
(3)	地面系统桥		m/座	499.0/8	
(4)	互通匝道桥		m/座	839.0/2	
3	雨水工程		km	7.433	
4	绿化及环境保护工程		km	7.433	
5	交通安全、管理、养护设施		km	7.433	
6	新增用地		亩	71	
7	拆迁		m <sup>2</sup>	/	
8	路基	填方	m <sup>3</sup>	345874	
9		挖方	m <sup>3</sup>	143168	
10		特殊路基	湿喷桩	m	113115
11		挡土墙	m	3200	
12	路面	4cm SMA-13 (SBS)	m <sup>2</sup>	269694	
13		6cm AC-20C (SBS)	m <sup>2</sup>	269694	
14		8cm AC--25C	m <sup>2</sup>	269694	
15		36cm 水稳碎石	m <sup>2</sup>	292885	
16		18cm 12%石灰土	m <sup>2</sup>	305373	
17		非机动车道	m <sup>2</sup>	26988	
18		人行道	m <sup>2</sup>	27683	
19	桥涵	涵洞	m/道	104.6/5	
20		地面辅道大桥	m <sup>2</sup> /座	5040.0/1	
21		地面辅道中、小桥	m <sup>2</sup> /座	1929.0/7	
22		主线高架桥	m <sup>2</sup> /座	93793.8/1	
23		上下匝道桥	m <sup>2</sup> /座	15382.1/6	
24		立交匝道桥	m <sup>2</sup> /座	5524.0/2	
25	交叉工程	平面交叉	处	14	
26		立体交叉	处	1	
27	排水工程	雨水管	km	7.433	
28	交通工程 及沿线设施	安全设施	km	7.433	
29		绿化工程	km	7.433	
30		亮化工程	km	7.433	

序号	项目及费用内容		单位	
31	工程建设总投资	建筑安装工程费、 设备及工具、器具购置费、预备费等	亿元	11.0

## 1.4 产业政策和规划相符性分析

### 1.4.1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区域总体规划

苏州市西环高架南延工程是对现有的友新路进行快速化改造。西环高架南延工程起点位于石湖西路与友新路交叉点，路线沿友新路向南至吴江区江陵路，是支撑城市空间格局，服务沿线地区快速发展；构筑组团间快速通道，优化城市道路交通体系，同时构筑城市景观大道，服务滨湖旅游发展。

该项目建设完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苏州市及吴中区城市总体规划以及吴中区综合交通规划。

### 1.4.2 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拟建道路终点段跨越太湖（吴中区）重要保护区，但本项目在该段维持道路现状，无施工，因此不会对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产生影响，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是相符的。

## 2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现状

### 2.1 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

#### 2.1.1 社会环境现状

项目坐落于苏州市吴中区，因此苏州市、吴中区为本项目直接影响区。

#### 2.1.2 生态环境现状

##### 2.1.2.1 生态系统及植被现状

苏州市地处温带，属亚热带季风海洋性气候，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全市地势低平，平原占总面积的55%，水网密布，土地肥沃，物产丰富。主要种植水稻、麦子、油菜，出产棉花、蚕桑、林果。植被以以亚热带常绿阔林为主，也有落叶林分布。常绿乔木有香樟、大叶樟、金合欢、大叶女贞、杜英、棕榈、湿地松、木荷等。落叶乔木有水杉、重阳木、栎树、合欢、无患子、垂柳、香椿、火炬树、喜树、枫香、枫杨、桤木、黄连木、珊瑚朴、榉树等。灌木有桂花、石楠、夹竹桃、紫薇、八角金盘、栀子花、鸢尾等。当年生苗有香樟、大叶樟、大叶女贞、重阳木、无患子、栎树、水杉、杜英、喜树等。

##### 2.1.2.2 动物

吴中区鱼类资源极其丰富，拥有鱼类100多种，分属12目23科，其中含国家II级重点保护鱼种松江鲈鱼、胭脂鱼，均为淡水鱼种，归属于鲤科就有54种，占全区鱼类的一半。常见鱼种有青鱼、草鱼、鲢鱼、鳙鱼、鲤鱼鲫鱼、鳊鱼和白鱼等。

##### 2.1.2.3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调查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本项目涉及的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有两处，即为太湖（吴中区）重要保护区和石湖（吴中区）风景名胜区。见表2.1-1。

表 2.1-1 本项目沿线的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

序号	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与本项目的位置关系
1	太湖（吴中区）重要保护区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本项目 K10+350 至项目终点 K11+912.547 穿过二级管控区，本段为完全利用段，无施工。
2	石湖（吴中区）风景名胜区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项目路为风景名胜区边界

#### 2.1.2.4 太湖流域保护区

本项目位于太湖一级保护区范围内，具体位置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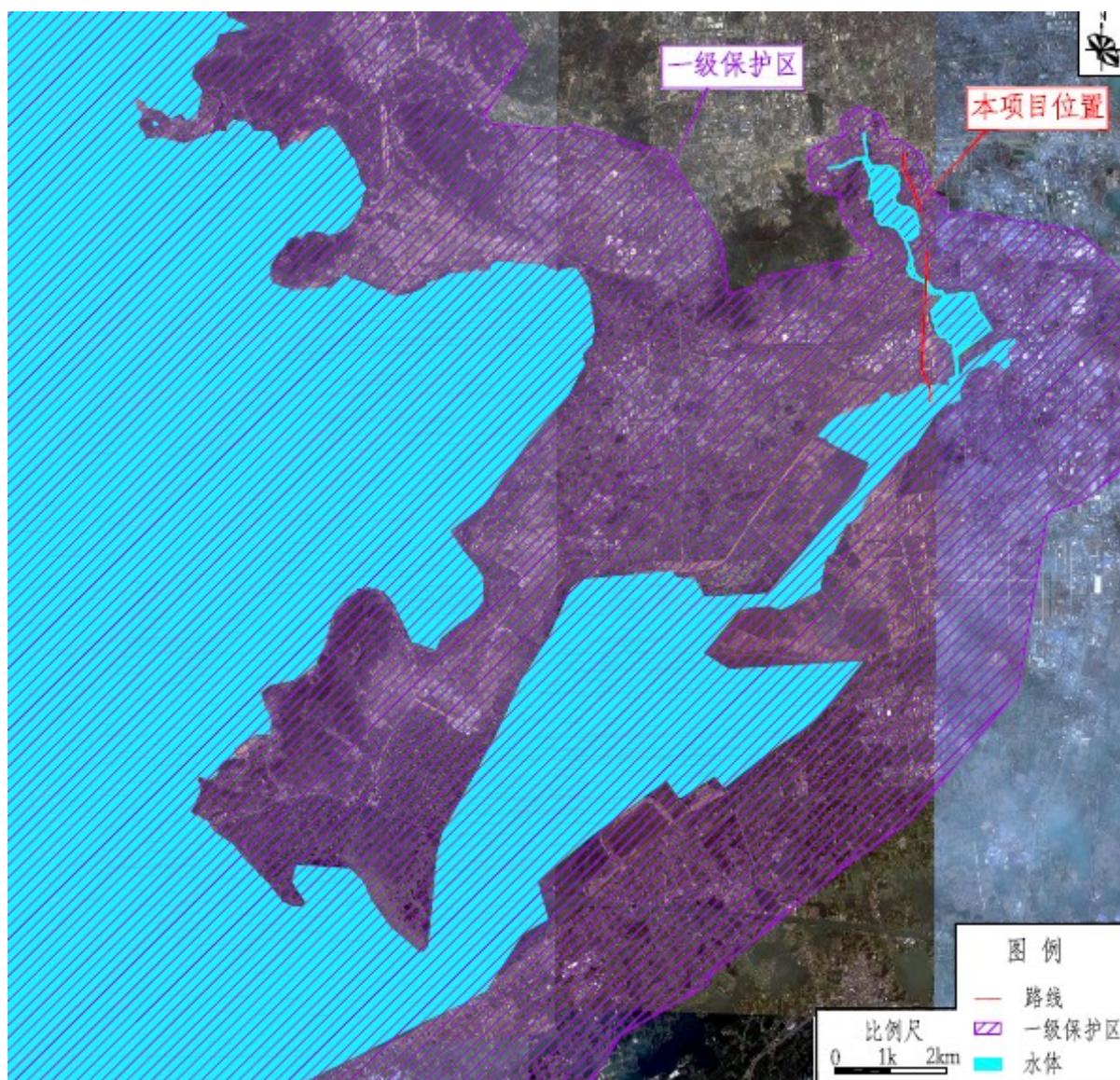


图 2.1-1 本项目与太湖保护区位置关系图

### 2.1.3 水环境现状

拟建道路跨越东太湖以及跃进河、小石湖、北溪江 3 条河流，其中东太湖、小石湖纳入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东太湖、小石湖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其余未纳入水质功能区划的河流参照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拟建项目沿线区域不涉及取水口和饮用水源保护区。

对跃进河、小石湖和东太湖的现状监测结果表明，跃进河、小石湖 COD<sub>Mn</sub> 略有超标，最大超标倍数 0.18，石油类、总磷、COD、SS 有不同程度超标；东太湖石油类、总磷、COD、SS 有不同程度超标，跃进河、小石湖水质较差可能是由于受上游来水影响水环境质量现状较差。

### 2.1.4 地下水环境现状

地下水质量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93)III类标准。据项目所在区域的地质特征和项目环境影响特点，评价范围内设置天怡苑、香樟园、新珠村 3 个监测点，对地下水水位、水质进行监测。现状监测结果表明，天怡苑和香樟园的地下水各项指标均能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 III 类标准；新珠村地下水除氨氮指标略有超标（超标倍数 0.13）外，其他水质指标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 III 类标准要求，该区域地下水水质良好。

### 2.1.5 空气环境现状

沿线调查发现，项目沿线没有重要或特殊的空气污染源。评价范围内现有构筑物均为居民住房，对环境的影响较轻微，大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结合项目沿线地区特点，按照“以点代线”的布点原则，项目沿线周围共布设 3 个大气采样监测点：长桥中心小学、邵昂村、新珠村。现状监测结果表明，拟建项目沿线两个大气监测点的 PM<sub>10</sub>、NO<sub>2</sub> 浓度均符合 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限值。因此，拟建项目沿线地区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 2.1.6 声环境现状

项目两侧红线 200m 范围内敏感点共 10 个，1 处为学校，其余 9 处均为居民点，对其进行环境噪声现状监测。

对沿线 9 个声环境敏感点进行噪声现状监测结果表明，敏感点受现有道路噪声影响，存在超标现象。总体上，拟建项目沿线的声环境质量较差。

## 2.2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

根据西环高架南延工程设计期、施工期和运营期对环境的影响特点和该路段的自然环境特点、评价等级，结合以往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及类比监测的实践经验，确定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如表 2.2-1 所示。

表 2.2-1 评价范围

评价内容	评价范围
生态环境	道路红线两侧各 300m 以内的区域。
声环境	道路两侧红线外各 200m，并扩大至达标距离。
环境空气	道路两侧红线外各 200m 以内的区域。
地表水环境	道路两侧红线外各 200m 以内；桥梁跨越河流上游 500m 至下游 1000m(河流)；桥梁跨越水体 2km <sup>2</sup> 范围内（湖库）。
地下水环境	项目建设、运营可能导致地下水水位变化的区域，一般在一个完整的水文地质单元内，本次确定为道路沿线两侧分别外扩 1km 的范围。
社会环境	道路两侧红线外各 300m 以内地区，适当扩大至项目直接影响区。
环境风险	道路两侧红线外各 200m 以内；桥梁跨越河流上游 500m 至下游 1000m(河流)；桥梁跨越水体 2km <sup>2</sup> 范围内（湖库）。

### 3 环境影响预测及拟采取的主要措施与效果

#### 3.1 污染排放源强分析

##### 3.1.1 施工期源强分析

###### 3.1.1.1 噪声

施工期间最主要的污染就是噪声污染，大量施工作业机械和运输车辆是主要的噪声源。施工机械设备和噪声源强（数据来源于《公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规范》（JTG B03—2006）的附录 C.3）见表 3.1-1。

表 3.1-1 施工机械作业噪声源强表

序号	机械类型	型号	测点距施工机械距离 (m)	最大声级 Lmax (dB)
1	轮式装载机	ZL40 型	5	90
		ZL50 型	5	90
2	平地机	PY160A 型	5	90
3	振动式压路机	YZJ10B 型	5	86
4	双轮双振压路机	CC21 型	5	81
5	三轮压路机		5	81
6	轮胎压路机	ZL16 型	5	76
7	推土机	T140 型	5	86
8	轮胎式液压挖掘机	W4-60C 型	5	84
9	摊铺机	Fifond311ABGCO	5	82
		VOGELE	5	87
10	发电机组（2 台）	FKV-75	1	98
11	冲击式钻井机	22 型	1	87
12	混凝土搅拌机	JZC350 型	1	79
		ParkerLB1000 型（英国）	2	88
		LB30 型（西筑）	2	90
		LB2.5 型（西筑）	2	84
13	建筑材料运输车辆	自卸车	5	82

###### 3.1.1.2 废气

道路施工过程污染源主要为扬尘污染和沥青烟气污染，其中扬尘污染主要来源于筑路材料在运输、装卸、堆放过程、物料拌和站拌和过程；沥青烟气主要来源于路面施工阶段的摊铺过程，主要产生以 TFC、TSP 和 BaP 为主的污染物。

### 3.1.1.3 废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7m<sup>3</sup>/d。生活污水污染物浓度限值见表 3.1-2。

表 3.1-2 生活污水污染物浓度限值 (mg/L)

指标	COD	NH <sub>3</sub> -N	石油类
浓度限值	200	25	10

### 3.1.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全线施工人员每天生活垃圾排放量为 200kg。均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建材废料和建筑垃圾要根据施工进度，委托经苏州市城市管理部门核准从事建筑垃圾清运的单位清运处理；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彻底清运至附近城镇垃圾处理场妥善处置。

## 3.1.2 营运期源强分析

### 3.1.2.1 噪声

交通噪声与车况有一定关系。本次评价采用《公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规范（试行）》(JTJ 005-96)预测交通噪声单车排放源强。

表 3.1-3 主线各运营预测期小、中、大车型昼夜单车噪声排放源强 Lwi(dB)

路段	车型	2016		2022		2030	
		昼	夜	昼	夜	昼	夜
石湖西路至吴中大道	小	71.7	69.2	70.9	68.6	70.0	67.9
	中	83.2	86.5	82.7	86.3	82.3	86.1
	大	86.5	84.6	86.3	84.5	86.1	84.3
吴中大道至小石湖南	小	71.8	69.3	71.4	68.9	70.1	67.9
	中	83.4	86.6	83.6	86.6	82.5	86.2
	大	86.6	84.7	86.6	84.7	86.2	84.4
小石湖南至江陵路	小	72.1	69.6	71.4	68.9	70.4	68.2
	中	84.0	86.8	83.6	86.6	83.1	86.4
	大	86.8	84.9	86.6	84.7	86.4	84.6

表 3.1-4 辅道各运营预测期小、中、大车型昼夜单车噪声排放源强 Lwi(dB)

路段	车型	2016		2022		2030	
		昼	夜	昼	夜	昼	夜
石湖西路至吴中大道	小	67.0	65.5	66.6	65.1	66.0	64.7
	中	75.7	83.1	75.4	83.0	75.2	82.9
	大	83.1	81.9	83.0	81.8	82.9	81.7
吴中大道至小石湖南	小	67.2	65.6	66.7	65.3	66.2	64.8
	中	76.1	83.3	75.8	83.1	75.5	83.0

	大	83.3	82.1	83.1	81.9	83.0	81.8
小石湖南至江陵路	小	67.0	65.5	66.5	65.1	66.0	64.6
	中	75.7	83.1	75.4	83.0	75.1	82.8
	大	83.1	81.9	83.0	81.8	82.8	81.7

### 3.1.2.2 废气

根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拟建项目全线没有服务区、收费站等辅助设施，因此道路建成运营后，汽车尾气是沿线环境空气的主要污染源。

表 3.1-5 主线营运期各路段预测年汽车尾气排放源强 (mg/s.m)

污染物	路段	年份	2016		2022		2030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CO	石湖西路至吴中大道	小型车	12.15	1.30	18.96	1.78	30.58	2.52
		中型车	0.90	0.18	0.99	0.18	1.04	0.17
		大型车	0.22	0.05	0.27	0.05	0.31	0.05
	吴中大道至小石湖南	小型车	9.04	1.16	13.73	1.57	21.66	2.16
		中型车	0.79	0.17	0.85	0.17	0.87	0.16
		大型车	0.20	0.04	0.23	0.05	0.26	0.05
	小石湖南至江陵路	小型车	8.18	0.99	12.55	1.34	19.96	1.87
		中型车	0.68	0.14	0.74	0.14	0.76	0.14
		大型车	0.17	0.04	0.20	0.04	0.23	0.04
NO <sub>2</sub>	石湖西路至吴中大道	小型车	0.216	0.138	0.075	0.173	0.000	0.216
		中型车	0.097	0.026	0.087	0.027	0.066	0.025
		大型车	0.336	0.075	0.378	0.084	0.401	0.089
	吴中大道至小石湖南	小型车	0.367	0.136	0.347	0.173	0.225	0.220
		中型车	0.103	0.024	0.099	0.025	0.084	0.024
		大型车	0.319	0.071	0.359	0.080	0.381	0.085
	小石湖南至江陵路	小型车	0.269	0.113	0.225	0.143	0.074	0.181
		中型车	0.084	0.021	0.079	0.021	0.066	0.020
		大型车	0.267	0.059	0.301	0.067	0.320	0.071

表 3.1-6 辅道营运期各路段预测年汽车尾气排放源强 (mg/s.m)

污染物	路段	年份	2016		2022		2030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CO	石湖西路至吴中大道	小型车	3.26	0.70	0.91	5.76	3.26	0.70
		中型车	0.26	0.06	0.06	0.26	0.26	0.06
		大型车	0.07	0.02	0.02	0.08	0.07	0.02
	吴中大道至小石湖南	小型车	2.79	0.60	0.78	4.90	2.79	0.60
		中型车	0.22	0.05	0.05	0.22	0.22	0.05
		大型车	0.06	0.01	0.02	0.07	0.06	0.01
	小石湖南至江陵路	小型车	3.36	0.72	0.94	5.95	3.36	0.72
		中型车	0.27	0.06	0.06	0.26	0.27	0.06
		大型车	0.07	0.02	0.02	0.09	0.07	0.02
NO <sub>2</sub>	石湖西路	小型车	0.038	0.010	0.013	0.000	0.038	0.010

	至吴中大道	中型车	0.017	0.004	0.004	0.017	0.017	0.004
		大型车	0.083	0.019	0.021	0.100	0.083	0.019
	吴中大道至小石湖南	小型车	0.034	0.009	0.011	0.050	0.034	0.009
		中型车	0.015	0.003	0.003	0.015	0.015	0.003
		大型车	0.072	0.016	0.018	0.086	0.072	0.016
	小石湖南至江陵路	小型车	0.039	0.010	0.013	0.053	0.039	0.010
		中型车	0.018	0.004	0.004	0.017	0.018	0.004
		大型车	0.086	0.019	0.021	0.103	0.086	0.019

### 3.1.2.3 废水

#### (1) 桥面径流污染物及源强估算

表 3.1-7 桥面径流污染物排放量 (kg/次)

序号	河流名	SS	BOD <sub>5</sub>	石油类
1	跃进河	5.02	0.26	0.56
2	小石湖	90.41	4.59	10.17
3	北溪江	7.53	0.38	0.85
4	东太湖	41.57	2.10	4.70
5	高架桥一	160.7	8.16	18.08
6	高架桥二	289.95	14.93	32.62

注：每次降雨按收集前 30min 桥面径流计。

#### (2) 危险品运输事故风险环境风险源项

本项目潜在的水污染风险事故主要源自桥梁路段发生运输危险品的泄漏事故。

## 3.2 环境保护目标

### 3.2.1 生态环境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涉及《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太湖（吴中区）重要保护区。本次评价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太湖（吴中区）重要保护区、石湖（吴中区）风景名胜區。

### 3.2.2 水环境

拟建道路跨越东太湖以及跃进河、小石湖、北溪江 3 条河流，其中东太湖、小石湖纳入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东太湖、小石湖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其余未纳入水质功能区划的河流参照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经过踏勘和调查，评价范围内无集中式饮用水取水口。

表 3.2-1 项目沿线跨越水体水环境功能类别

序号	河流名称	跨越位置	水环境功能	水质目标 (2020 年)	通航要求	备注
1	跃进河	K4+700	——	Ⅲ类	——	跨越
2	小石湖	K7+500	——	Ⅲ类	——	跨越
3	北溪江	K8+100	——	Ⅲ类	——	跨越
4	东太湖	K11+400	——	Ⅲ类	——	跨越

### 3.2.3 声环境和空气环境

在 1: 10000 平纵面图的基础上, 经过现场踏勘确定项目区域评价范围内的重要声环境敏感点。项目红线两侧 200m 范围内敏感点共计 10 个, 其中一个小学, 其余均为居民点。详见表 3.2-2。

表 3.2-2 声环境 and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表

序号	目标名称	起止桩号	路段性质	路肩高差 (m)	前排距拟建道路中心线/红线(m)	影响规模 (户/人)	评价标准	敏感点及环境特征	现场照片	敏感点与路线关系
1	天韵苑	K3+400~K3+800	高架段	高架 7.5m/辅道 0m	左 63/35	900/3600	4a	沿拟建道路左侧成块状分布，以高层为主，房屋与道路之间种植高大的乔木，房屋侧对公路。		
2	天枫苑	K3+850~K4+050	高架段	高架 8.5m/辅道 0m	左 49/21	100/400	4a	沿拟建道路左侧成块状分布，以高层为主，房屋与道路之间种植高大的乔木，房屋侧对公路。		
						2000/8000	2			
3	天怡苑	K4+700~K5+000	高架段	高架 10.5m/辅道 0m	左 63/35	500/2000	4a	沿拟建道路左侧成块状分布，以高层为主，房屋与道路之间密植高大的乔木，房屋侧对公路。		
4	长桥中心小学	K5+200~K5+300	高架段	高架 9.0m/辅道 0m	左 152/124	300	2	长桥中心小学篮球场靠近本项目，外侧密植高大乔木，教学楼及办公楼离本项目较远。校内无住宿。现有教职工 85 人，学生 780 人。		

序号	目标名称	起止桩号	路段性质	路肩高差(m)	前排距拟建道路中心线/红线(m)	影响规模(户/人)	评价标准	敏感点及环境特征	现场照片	敏感点与路线关系
5	邵昂村	K6+400~K6+700	地面段	辅道 1.5m	左 102/61	100/400	2	沿拟建道路左侧成块状分布，以二层为主，房屋与道路距离较近，房屋质量较差，外侧房屋正对公路。		
6	现代园墅	K6+700~K7+400	地面段	辅道 0.5m	右 71/30	8000/32000	4a	沿拟建道路右侧成块状分布，以二~三层为主，房屋与道路之间密植高大的乔木，房屋侧对公路。		
7	香樟园	K7+100~K7+700	地面段	辅道 1.0m	左 133/92	800/3200	2	沿拟建道路左侧成块状分布，以多层和高层为主，房屋与道路之间密植高大的乔木，房屋侧对公路。		
8	简之韵花园	K7+600~7+750	地面段	辅道 2.0m	右 77/33	1000/4000	4a	沿拟建道路右侧成块状分布，以高层为主，房屋与道路之间密植高大的乔木，房屋侧对公路。		

序号	目标名称	起止桩号	路段性质	路肩高差(m)	前排距拟建道路中心线/红线(m)	影响规模(户/人)	评价标准	敏感点及环境特征	现场照片	敏感点与路线关系
9	明溪村	K8+100~K8+250	高架段	高架 13.0m/ 辅道 0m	右 73/45	260/1040	2	沿拟建道路右侧成块状分布，以二层为主，房屋与道路之间种植高大的乔木，房屋侧对公路。		
10	新珠村	K9+100~9+500	高架段	高架 13.5m/ 辅道 0m	右 142/114	500/2000	2	沿拟建道路右侧成块状分布，以多层为主，房屋与道路之间密植高大的乔木，房屋侧对公路。		

注：“右”是指起点向终点路的右侧，“左”是指起点向终点路的左侧。

---

### 3.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预测评价

#### 3.3.1 社会环境预测与评价

(1) 将形成主城和副城直接沟通的快速通道，是支撑苏州市吴中区及东太湖新城发展的迫切需要，将有力支撑吴中区产业经济的发展，促进全市综合经济实力的提升。

(2) 拟建项目充分结合了吴中市城市规划，充分结合了吴中区交通运输规划，符合地区经济发展的需要，符合区域交通运输发展的需要。

#### 3.3.2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

##### 3.3.2.1 工程建设对沿线植被的影响

只要采取严格的施工管理和植被恢复措施，拟建项目的建设不会造成生物量的损失，随着项目绿化建设和植被恢复，生物量将会逐渐得到恢复和提高。

##### 3.3.2.2 水土流失影响

项目在施工期，占地范围内的地表植被已遭到破坏，其排水系统和绿化工程尚未建成，水土流失量会比施工前明显增加。因此本项目的水土流失，主要发生在项目施工期的路基施工阶段，这期间路基开挖与填筑和表土堆放场是水土流失的重点防护对象。

项目地处平原区，平坦的地势限制了水土流失的动能，为此，水土流失轻微。另外，项目本身还设计了完善的排水系统、绿化工程，因此项目建成后通过各项水土流失防护措施，能将施工后的水土流失控制到目前的轻微等级，不会造成水土流失加剧状况发生。

#### 3.3.3 水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 3.3.3.1 施工期对水环境的影响

###### (一) 桥涵施工对所跨水体的影响

1. 桥墩的施工采用钻孔灌注桩，钻孔将产生一定的钻渣，若钻渣任意抛至河流中，将造成下游河道的淤塞及水质的恶化，造成一定时间一定水域范围的污染。

2. 跨河桥梁的桥墩基础、墩身，临时支撑等水下工程的施工对水体水质产生影响，在施工初期，由于围堰或筑岛，在作业场地周围将会局部的扰动河底，故而会使局部水体中泥沙等悬浮物增加。水下构筑物的施工对地表水的影响较小。

---

3. 项目主线跨越的桥梁在施工过程的物料洒落会对水体产生一定影响。

4. 桥梁施工作业时，施工机械、设备漏油、机械维修过程中的残油可能会对水体造成严重的油污染。

### （二）非桥涵施工对沿线两侧水体的污染影响

1. 路基填方作业和取（弃）土作业引起的水体浑浊；

2. 施工机械燃油或机油渗漏引起的油污染；

3. 混凝土构件预制场、混合料拌和场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沿线水体或受降雨冲刷引起的地表径流污染；

4. 施工物料堆场受降雨冲刷引起的地表径流污染。

5. 施工营地生活污水未经处理直排或生活垃圾随意抛弃引起的污染。

### （三）建材水路运输对沿线航道水体的污染影响

1. 运输船舶燃油或机油渗漏进入航道水体；

2. 运输船舶直接向航道水体排放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和船舱油污水；

3. 石料、砂料和石灰在装卸和运输过程中受风吹、雨淋或机械振动影响，少量零星建材可能会散落进入航道水体；

4. 恶劣天气、严重超载、机械故障等原因还可能导致运输船舶发生倾覆性事故，造成建材大量进入航道水体。

#### 3.3.3.2 营运期对水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污水主要是敏感河流桥面雨水，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和石油类。根据预测，桥面雨污水对跨越河流水质的影响极小，可不采取雨水收集处理措施。

#### 3.3.4 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 3.3.4.1 施工期地下水环境预测与评价

###### 1、桥梁施工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

桥梁施工对地下水的影响主要来自桥墩围堰钻孔灌注桩基础时用于护壁的泥浆。泥浆接触地下水可能污染松散岩类孔隙水。

###### 2、淋渗水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分析

桥梁施工过程中若桥梁钻渣处置不当，物料、油料、化学品堆放管理不严，施工机

---

械设备漏油、机械维修过程中的残油等可能污染地下水。鉴于项目区域地下水补给来源主要为大气降水，建筑材料堆放场地产生的少量淋渗水主要是对潜水的影 响，对地下微承压含水层的影响很小。

### 3.3.4.2 营运期地下水环境预测与评价

营运期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路面径流对地下水水质的影响。

本工程通车后营运后，路面、桥面径流对地下水水质的影响主要是路面、桥面径流重工的污染物如：SS、石油类等，这些污染物一旦随降水径流进入周围水体，对地下水的水质将会产生一定的影响。路面径流中上述污染物一般是在降雨初期浓度较高，在降雨一般时期后污染物浓度逐渐降低。由于 SS 本身为泥沙类物质，污染较小，土壤层对其的天然阻滞作用较强，对地下水含水层的影响很小。根据相关研究，由于土壤层的吸附作用，污染物在土壤中的运移过程中一般被吸附净化，石油类污染物主要积聚在土壤表层 80cm 以内，对表层土壤影响较大，但对地下水含水层影响较小。

### 3.3.5 环境空气预测及评价

#### 3.3.5.1 施工期对环境空气的影响

拟建项目施工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是扬尘和粉尘污染物、沥青摊铺时的烟气和动力机械排出的尾气污染物，其中扬尘和粉尘不仅对沿线环境空气质量的污染影响比较显著，对敏感目标的环境空气质量也有短期影响。

#### 1、扬尘污染

##### (1) 道路扬尘

拟建项目施工期道路扬尘对沿线环境空气质量的污染影响将是比较严重的。

##### (2) 施工作业扬尘

路基填土掺生石灰产生的施工作业扬尘，对沿线环境空气质量的污染影响将是比较显著的。

二灰土和碎石经路面基层混合料拌和场集中拌和后，运输至工地采用人工与机械配合铺筑。因此铺筑路面基层和底基层产生的施工作业扬尘，对沿线敏感目标空气质量也有影响。

##### (3) 物料扬尘

---

石灰、水泥和黄沙在运输和堆放过程中受到风吹、搬运或机械振动产生的物料扬尘，干燥大风情况，对下风向敏感目标空气质量有短期影响。

## 2、粉尘污染

在石灰、水泥拌和稳定土和稳定碎石过程中会产生比较严重的粉尘污染。

## 3、沥青烟污染

本工程沥青混合料面层摊铺作业产生的沥青烟对沿线环境空气质量也将产生轻微的污染影响。

## 4、汽车尾气污染

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排放的尾气中含有一氧化碳（CO）、氮氧化物（主要以NO和NO<sub>2</sub>形式存在）和总烃（THC）等有毒有害物质。因此汽车尾气排放对沿线环境空气质量的污染影响将是不容忽视的。

### 3.3.5.2 营运期对环境空气的影响

拟建项目沿线地区下垫面平坦，年平均风速较大，年降水量较多，有利于污染物的稀释、扩散和沉降等大气自净过程。

项目建成后对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项目建成后，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变化较小。

## 3.3.6 声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 3.3.6.1 施工期声环境预测与评价

项目建设施工阶段的主要噪声源来自于施工机械的施工噪声和运输车辆的辐射噪声，如不加以控制，往往会对附近的居民区声环境敏感点产生较大的噪声污染。

项目施工时运输建筑材料的运输车辆一般都具有较大的辐射噪声，这些运输车辆发出的辐射噪声也会对沿线的居民休息产生一定影响。

### 3.3.6.2 营运期声环境预测与评价

本项目建成营运后，车辆交通噪声对沿线敏感点普遍会产生影响，项目沿线部分声环境敏感点昼间、夜间噪声会存在超标现象。通过采取隔声窗、声屏障等措施，敏感点声环境质量将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相应标准要求。

---

### 3.3.7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来自废弃土方、桩基钻渣、拆迁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拆迁建筑垃圾回收可利用的钢材、砖块后，委托经吴中区城市管理局核准从事建筑垃圾清运的单位清运处理。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拖运处理，不向环境排放。

## 3.4 污染保护措施及技术经济论证

### 3.4.1 设计阶段对环保的考虑

(1) 在永久用地范围内采用乔灌草结合，即选用乔木绿化植物的同时选用部分生长密度较高的常绿阔叶灌木作为林带植物，全面绿化，不留空地，绿化植物应首先考虑乡土品种，在选择外来物种时，应考查该种植物在当地的应用情况，避免引起生物不适应环境而不易成活或生长的现象，也避免破坏生物多样性。

(2) 工程设计中确保满足工程要求与减少建设用地的合理统一，尽最大可能减少对土地的占用。设计阶段严格按照《公路建设项目用地指标》（建标[1999]278号）的规定，对路基、桥涵及今后配套的辅助设施等用地面积进行优化设计，在满足工程要求的基础建议采用用地指标和建筑的低值设计，尽量减少对土地资源的占用。

(3) 发生危险品运输事故时，事故废水收集后不得排放，应由专业部门进行处理。

### 3.4.2 施工期环保措施和建议

(1) 道路施工时，及时进行路基边坡防护，基本做到与工程同步进行，极大减少水土流失。

(2) 对于施工临时用地；便道和预制构件厂做到退地还绿地。

(3) 施工中二灰碎石搅拌都设在规模较大、设备完好的远距离的专业厂里集中拌和，以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 施工中应进一步加强运输道路、施工路面的洒水，降低扬尘量。

(5) 路基铺好后，应及时整治及修建通道及其引线，建设单位应敦促施工单位尽快整治及修建，保证通道通畅。

(6) 施工营地生活污水应集中处理，严禁直排入水体；生活垃圾亦应设临时堆场

并定期运至附近城镇的垃圾场集中处理。

(7) 桥梁施工的挖泥抛泥作业中，淤泥要集中处理，严禁抛入河道和湖塘里。

(8) 拆迁建筑垃圾回收可利用的钢材、砖块后，委托经苏州市吴中区城市管理局核准从事建筑垃圾清运的单位清运处理。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拖运处理，不向环境排放。

(9) 临时堆土场集中设置，堆土场四周设置围挡防风阻尘，堆垛配备篷布遮盖并定期洒水保持湿润；堆土场四周开挖排水沟，设置编织土袋围挡，截留雨水径流。

(10) 固体废物的运输以卡车运输为主，运输车辆应配备顶棚或遮盖物，运输过程中全程密闭。装运过程中应对装载物进行适量洒水，采取湿法操作。

### 3.4.3 营运期环保措施和建议

拟建项目的营运期间，为保障项目区域敏感点的良好声环境质量，必须采取一系列的降噪措施，这主要包括道路本身的工程降噪措施、工程管理措施以及对项目区域居民区的规划控制要求等：

(1) 中央分隔带及边坡绿化可起到防止水土流失、降尘、降噪及美化环境作用。

(2) 对项目区域因交通噪声影响而超标的敏感点，可采取设置声屏障及隔声窗等措施。建议本项目实施声屏障 6 处 2500m、隔声窗 4 处 500 户、禁鸣标志牌 1 处、跟踪监测 1 处。

(3) 道路全线路面径流全部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4) 加强对危险品运输的管理，严格执行危险品运输应急处理计划。

本项目投资 110000.0 万元，根据本次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议环保措施，估算本工程在施工期和营运期的直接环保投资约 2703 万元，约占项目总投资的 2.5%。拟建公路通车后，按运行 20 年，每年的环境保护费用估算见表 3.4-1。

表 3.4-1 “三同时”及环境保护投资清单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 (万元)	效果	进度
废水	桥梁工地油污染清理器材	20	防范水体油污染	施工期(2013 年年底~ 2015 年年底)实施
	施工营地化粪池 (约 2 个)	4	减缓施工期生活 污水污染	施工期(2013 年年底~ 2015 年年底)实施
	施工期生产污水处理 (按 1	5	减缓施工期生产污	施工期(2013 年年底~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 (万元)	效果	进度
	处计)		水污染	2015年年底)实施
	桥面径流收集	20	减缓营运期桥面雨水对地表水的污染	
废气	拌和场除尘装置	6	削减拌和粉尘排放量	施工期(2013年年底~2015年年底)实施
	挡风墙	2	抑制道路、施工、物料扬尘	施工期(2013年年底~2015年年底)实施
	洒水车(约2辆)	40	减缓施工粉尘率在70%以上	施工期(2013年年底~2015年年底)实施
固废	生活垃圾和建材废料收集装置和委托处理费	3	施工固体废物和垃圾运往指定地点	施工期(2013年年底~2015年年底)实施
	垃圾清扫及运送车	6	将沿线设施垃圾运往指定地点处理	2013年年底安装并投入使用
噪声	声屏障, 2500米	875	敏感点达到相应功能区要求	施工期(2013年年底~2015年年底)实施
	隔声窗, 500户	1000	敏感点达到相应功能区要求	施工期(2013年年底~2015年年底)实施
	禁鸣牌、跟踪监测, 1处	1	敏感点达到相应功能区要求	施工期(2013年年底~2015年年底)实施
其他	有肥力土层保护	15	保护土壤资源	
	临时用地土地复垦, 水土保持	30	恢复绿化地,减少工程导致的绿化地的损失	施工期(2013年年底~2015年年底)实施
	危险品运输过大桥路段的警示牌(共9个)	10	加强环保管理	营运前实施
	环境保护工程设计	20	确保环境工程质量	设计阶段完成
	环境监测	94	发挥其施工期和营运期的监控作用	施工期和营运期20年
	人员培训	3	提高环保意识和环境管理水平	2014年2季度实施
	宣传教育	2	提高环保意识	施工期实施
	环境保护管理	10	保证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和执行	施工期和营运期落实
	环保竣工验收调查及后评价费用	30	增强环境保护意识,提高环境管理水平	2015年3季度前实施
	环境监理	20	及时发现可能出现的环境问题	施工期(2013年年底~2015年年底)实施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 (万元)	效果	进度
	环保预留资金	487	跟踪监测、环保措施	运营期
合计		2703	--	--

### 3.5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 3.5.1 环境保护管理计划

本项目设计期、施工期及运营期的环境管理计划见表3.5-1~3.5-3。

表 3.5-1 设计期环境管理计划表

潜在的负面影响	减缓措施	实施机构	负责机构	监督机构
影响城镇规划	科学设计，使道路景观与城镇规划相协调	设计单位、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建设局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建设局	苏州市吴中区环保局
影响环境景观	科学设计，使道路景观与地形、地貌及周围建筑相协调			
损失土地资源、破坏地表植被、造成水土流失	采用少占耕地的方案，重视复垦、优化路线纵断面设计、路基防护工程设计、绿化设计			
道路对居民生产的阻隔	设置相通的辅道			
影响水利设施、排灌系统	设置涵洞保证水系通畅，更改沟渠时充分考虑			
交通噪声和扬尘污染	科学设计，保护声、气环境，种植相应的植被进行防护，对重要敏感目标实施保护			

表 3.5-2 施工期环境管理计划表

潜在的负面影响	减缓措施	实施机构	负责机构	监督机构
临时材料堆场和施工现场的粉尘	料场离敏感点 200 m 以外、安装除尘装置、定期洒水等，施工场地设置围挡进行施工作业	承包商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建设局	苏州市吴中区环保局
噪声污染	靠近居民点的场地禁止夜间施工，如有技术需要连续施工的应在设备上安装消声器或设置声屏障			
施工现场和施工营地的污水、垃圾对土壤和水体的污染	加强环境管理和监督，有害物应选择合理的堆放地点，并设置相应的措施防止雨水冲刷，提供合适的卫生场所			
影响景观环境	现有道路两侧绿化苗木的综合利用，减少破坏植被树木，施工现场有条不紊、及时清理垃圾			
影响生态环境	对施工人员加强宣传、管理和监督，尽量少占临时用地，少伐临时用地内的林木，严禁捕杀鸟类及小动物；严禁施工和生活污水直接排入水体；固体废弃物不得随意抛弃，应集中统一处理；严格制定科学的施工方案，及时进行土地复垦绿化工作			
干扰沿线公用设施	协调各单位利益			
影响现有道路行车条件	加强交通管理，及时疏通道路			

农田水利	改移农田排灌沟渠在旱季或农闲时进行、修便涵便桥			
可能的传染病传播	定期健康检查，加强卫生监督			
水土流失	地面开挖坡面应尽可能平缓，路基边坡在雨前应用草席等覆盖			
对土地利用的影响	保存表层土壤，及时平整土地，表土复原			

表 3.5-3 运营期环境管理计划表

潜在的负面影响	减缓措施	实施机构	负责机构	监督机构
环境空气污染	加强环境监测，并及时采取防护措施	承包商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建设局	苏州市吴中区环保局、公安消防部门
噪声污染	两侧绿化，敏感点设置隔声窗			
生态环境及景观环境破坏	道路绿化及植被恢复，沿线临时用地按要求进行恢复			
路面径流污染	雨水进入周边水体			
交通事故	制订和执行交通事故处理计划			
危险品运输泄漏	制订和执行危险品事故防范和处置应急措施			

### 3.5.2 环境监理计划

- (1) 施工开始前，认真检查施工计划中是否包含有环境保护措施；
- (2) 根据施工日程安排，定期检查监督施工过程“三废”排放是否符合环保要求；
- (3) 检查监督施工过程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 (4) 检查监督其它环境保护措施和计划；
- (5) 水土保持措施检查。

### 3.5.3 环境管理计划

苏州市西环高架南延工程设计期、施工期及运营期的环境管理计划见表3.5-4至表3.5-6。

表 3.5-4 设计期环境管理计划表

潜在的负面影响	减缓措施	实施机构	负责机构	监督机构
影响城镇规划	科学设计，使道路景观与城镇规划相协调	设计单位、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建设局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建设局	苏州市吴中区环保局
影响环境景观	科学设计，使道路景观与地形、地貌及周围建筑相协调			
损失土地资源、破坏地表植被、造成水土流失	采用少占地的方案，重视复垦、优化路线纵断面设计、路基防护工程设计、绿化设计			
道路对居民生产的阻隔	设置相通的辅道			
影响水利设施、排灌系统	设置涵洞保证水系通畅，更改沟渠时充分考虑			
交通噪声和扬尘污染	科学设计，保护声、气环境，种植相应的植被进行防护，对重要敏感目标实施保护			

表 3.5-5 施工期环境管理计划表

潜在的负面影响	减缓措施	实施机构	负责机构	监督机构
临时材料堆场和施工现场的粉尘	料场离敏感点 200 m 以外、安装除尘装置、定期洒水等，施工场地设置围挡进行施工作业	承包商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建设局	苏州市吴中区环保局
噪声污染	靠近居民点的场地禁止夜间施工，如有技术需要连续施工的应在设备上安装消声器或设置声屏障			
施工现场和施工营地的污水、垃圾对土壤和水体的污染	加强环境管理和监督，有害物应选择合理的堆放地点，并设置相应的措施防止雨水冲刷，提供合适的卫生场所			
影响景观环境	现有道路两侧绿化苗木的综合利用，减少破坏植被树木，施工现场有条不紊、及时清理垃圾			
影响生态环境	对施工人员加强宣传、管理和监督，尽量少占临时用地，少伐临时用地内的林木，严禁捕杀鸟类及小动物；严禁施工和生活污水直接排入水体；固体废弃物不得随意抛弃，应集中统一处理；严格制定科学的施工方案，及时进行土地复垦绿化工作			
干扰沿线公用设施	协调各单位利益			
影响现有道路行车条件	加强交通管理，及时疏通道路			
水利	改移排洪涝沟渠、修便涵便桥			
可能的传染病传播	定期健康检查，加强卫生监督			
水土流失	地面开挖坡面应尽可能平缓			
对土地利用的影响	保存表层土壤，及时平整土地，表土复原			

表 3.5-6 运营期环境管理计划表

潜在的负面影响	减缓措施	实施机构	负责机构	监督机构
环境空气污染	加强环境监测，并及时采取防护措施	承包商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建设局	苏州市吴中区环保局、公安消防部门
噪声污染	敏感点设置声屏障、隔声窗、禁鸣标志			
生态环境及景观环境破坏	道路绿化及植被恢复，沿线临时用地按要求进行恢复			
路面径流污染	雨水进入城市雨水管网			
桥面径流污染	桥面径流排入城市雨水管网			
交通事故	制订和执行交通事故处理计划			
危险品运输泄漏	制订和执行危险品事故防范和处置应急措施			

## 4 公众参与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环办[2012]134号）和《关于切实加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公众参与的意见》（苏环规[2012]4号）的有关规定，本次环境影响评价通过现场调查、网上公示、现场公示等方式广泛征求公众意见。

### 4.1 环评信息网上公示

#### 4.1.1 公示时间

第一次公示时间：2013年5月8日-2013年5月21日。

第二次公示时间：2013年7月11日-2013年7月24日。

#### 4.1.2 公示方式

第一次公示网址：<http://www.szwzkgf.gov.cn/Show.asp?id=4472>

第二次公示网址：<http://www.szwzkgf.gov.cn/Show.asp?id=5059>

公示网页截图见图 4.1-1~4.1-2。



图 4.1-1 公众参与网站第一次公示材料



## 苏州市西环高架南延工程第二次环境信息公示

上传时间: 2013-7-11 16:54:29 被阅览数: 23 次 上传人: 建设局

目前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建设局正在开展苏州市西环高架南延工程的前期研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评价单位已经向项目沿线居委会发函进行公告,并采取问卷调查方式征求公众意见。此外,评价单位于2013年5月8日~2013年5月21日,将项目概况等信息在本网站进行了第一次公示。

目前环境影响报告书初稿已经完成,为广泛征求沿线有关政府、社会团体、居民等公众对本项目建设可能带来的环境影响的意见和建议,特将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公示如下(见附件,可下载浏览)。

红头文件附件名称为西环高架

图4.1-2 公众参与网站第二次公示材料

### 4.1.3 公示结果

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公开以来,未收到相关公众提出的意见或建议。

## 4.2 现场调查

### 4.2.1 调查地点与调查对象

评价单位在沿线小区对与路线距离较近及受影响较大的群众进行现场个体调查。调查地点选择沿线环境敏感点;个体调查对象以随机挑选的沿线居民为主。现场调查以现场项目概况解说,被采访人填写调查表进行信息反馈方式为主,沿线群众调查表共发放120份,回收调查表115份;团体调查表发放2份,回收调查表2份。

### 4.2.2 现场调查统计

现场调查以对沿线环境影响严重村庄的民众填写调查表的方式为主,结合个体访问调查。调查结果汇总于表4.2-1。

表4.2-1 公众调查结果汇总表

内容分类		个人调查		团体调查	
		人数	所占比例	人数	所占比例
是否知道苏州市西环高架南延工程	很清楚	3	2.61%	1	50%
	知道	39	33.91%	0	0
	知道一些	35	30.43%	0	0
	不知道	38	33.04%	1	50%
对环境质量现状是否满意	很满意	8	7.02%	1	50%
	较满意	61	53.51%	1	50%
	不满意	37	32.46%	0	0
	很不满意	8	7.02%	0	0
项目施工期间主要环境影响是	施工噪声	74	41.34%	1	50%
	施工扬尘	74	41.34%	0	0
	占用绿地	6	3.35%	0	0
	生态破坏	10	5.59%	0	0
	影响生产生活	15	8.38%	1	50%
项目营运期间主要环境影响是	噪声污染	76	49.67%	1	50%
	汽车尾气污染	65	42.48%	1	50%
	占用绿地	3	1.96%	0	0
	生态破坏	9	5.88%	0	0
本项目建设对沿线生态环境的影响是	严重	6	5.26%	0	0
	一般	76	66.67%	1	50%
	基本无影响	32	28.07%	1	50%
	其他	0	0.00%	0	0
本项目建设对沿线生产生活的的影响是	严重	9	7.89%	0	0
	一般	75	65.79%	2	100%
	基本无影响	29	25.44%	0	0
	其他	1	0.88%	0	0
本项目建设对沿线农业生产的影响是	严重	6	5.26%	0	0
	一般	55	48.25%	1	50%
	基本无影响	52	45.61%	1	50%
	其他	1	0.88%	0	0
公路建设对沿线水利及防洪工程设施的影响是	严重	0	0.00%	0	0
	一般	46	40.35%	0	0
	基本无影响	66	57.89%	2	100%
	其他	2	1.75%	0	0
了解该项目信息渠道是	报纸	13	11.50%	0	0
	电视、广播	20	17.70%	1	100%
	标牌宣传	30	26.55%	0	0
	网上公示	8	7.08%	0	0
	民间信息	42	37.17%	0	0
对该项目持有的态度是	支持	73	64.04%	2	100%
	无所谓	41	35.96%	0	0
	反对	0	0.00%	0	0

### 4.3 公众参与调查中提出的几个主要问题的答复

本工程环评单位在上述公众参与调查结果进行汇总的同时，将工程沿线公众比较关注的几个主要问题和评价单位的建议，及时反馈于建设单位。现将情况归纳于表 4.3-1。

表4.3-1 沿线公众意见处理及采纳与否的说明

序号	公众意见	评价单位建议	建设单位采纳与否的说明
1	减少对沿线现有设施的破坏。	设计时尽量减少占地范围，设计方案应尽量保护沿线现有设施；施工过程中规范施工，尽量不对周边设施产生破坏。	设计单位和建设单位同意评价单位建议
2	施工期应做到文明施工，加大对土方车的管理，路面环境保持干净	建议建设单位规范施工管理，尽量减少施工期对于沿线群众的影响；规范渣土车的管理，采取洒水、覆盖的措施减少扬尘；施工路段加强洒水、清扫等措施，减少扬尘。	设计单位和建设单位同意评价单位建议
3	减少污染，尤其是噪声污染	在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中要落实和明确本报告提出的有关噪声、扬尘、生产、生活废水及固体废弃物等环境污染的控制及缓解措施，重点抓好施工阶段的环境管理、监督、监理工作和文明施工，使其工程建设中可能产生的环境污染影响降低到最低程度。	设计单位和建设单位同意评价单位建议

### 4.4 公众参与调查结论

1. 沿线各社区均表示拟建道路与城市规划相协调，道路的建设将大大改善当地交通状况，提高当地区位优势，推动地区经济的进一步快速发展。

2. 本次调查，无论是当地政府还是沿线群众都对公路环保提出了要求和建设，群众认为本项目建设应解决的首要问题是营运期汽车噪声污染，对此群众要求通过工程降噪措施加以解决，同时减轻营运期汽车尾气的污染，美化环境，造福人民。

3. 拟建项目沿线64.04%的群众表示支持本项目的建设，无反对意见。沿线群众和单位基本能正确理解本项目对沿线环境产生的影响，能深刻认识到本项目建成后将对沿线区域经济发展产生巨大的推动作用。

对本项目将会产生的环境问题，环评报告提出和考虑了各种环境影响因素，并提出了相应的环保措施，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应根据群众的要求，结合本报告书提出的具体措施进行相关的环境保护，使项目的建设与保护环境、维护公众利益相协调。

---

## 5 评价结论

苏州市西环高架南延工程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城市总体规划、交通规划、环保规划的相关要求。项目的建设得到沿线公众的支持，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的建设运营对项目所在地的社会环境、水环境、声环境、大气环境、生态环境会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但在落实本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加强项目建设和运营阶段的环境管理和监控的前提下，可以满足污染物达标排放、区域环境质量达标、减缓生态影响的要求，使项目的环境影响处于可以接受的范围。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西环高架南延工程的建设是可行的。

---

## 6 联系方式

###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苏州市西环高架南延工程建设指挥部

单位地址：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越溪街道北溪江路 2 号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传真：0512-66565233

### 评价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建邺路 98 号鸿信大厦 11 层

联系人：叶工

邮编：210005

电话：025-84202066-6505

传真：025-84405744

邮箱：huanjingsuo2012@163.com